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1)

關於回應維達紙業(四川)有限公司 重新展開生產的主動聲明

繼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作出公佈後，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欣然宣佈，德陽市建設局及德陽市質量技術監督局在對維達紙業(四川)有限公司的樓宇結構、設備及設施進行多項檢測及專業技術檢查後，發出報告確認該公司就重新展開生產已持續遵守廠房、設備及設施的相關安全規定。

維達紙業(四川)有限公司已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起恢復自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後停止的生產。停產已造成產量減少約700噸。

承董事會命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朝旺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朝旺先生、余毅昉女士及董義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秉聰先生、麥建光先生、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及趙賓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振雷博士、甘廷仲先生、許展堂先生及徐景輝先生。